

丰都县志灾异编



丰都县志编委会办公室 编

丰都县志灾异编



丰都县志编委会办公室 编

目 录

前 言

本县重大灾害一览表

第一章 旱灾

第二章 水灾

第一节 暴雨山洪

第二节 长江山水

第三章 雹灾

第四章 风灾

第五章 病虫害

第六章 雨灾

第七章 火灾

第八章 疫病

第九章 地震

第十章 怪异

第一节 天体变异

第二节 植物变异

第三节 动物变异

抗灾无力，救灾不力，群众只得寄希望于上天，聊以自慰而已。

在长期的生产生活中，人们逐渐积累了关于周围自然界的知

在长期的生产生活中，人们逐渐积累了关于周围自然界的知

前言

本编是记载我县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和自然界中某些特殊的变异现象。

我县地域辽阔，地形复杂，气候多变，自然灾害频繁。旱灾普遍而严重，尤以沿江及半山以下地区受害最烈。县城、高家镇及沿江两岸易遭长江洪水袭击。半山以上地区及深丘河谷地带，则常受风雹、暴雨山洪伴随滑坡、泥石流等山地灾害之苦。就全县而言，在同一时间内，不同空间会出现不同的自然灾害；而在同一空间里，不同时间又会出现不同的自然灾害。每次大的自然灾害发生，都对工农业生产和社会生活带来巨大的损失和影响，严重时危及到人类和动植物的生存。

丰都县重大自然灾害一览表

从前，人们把自然界看成是十分神秘的，永远不变的和不可触犯的东西。在自然灾害面前，感到恐惧和无力，甚至把灾异当成神的化生或意志，以为灾异的出现是神对人类的示警或惩戒。每当大的灾异发生，便有种种迷信传说附会，一些地方则聚众耗资，举办各种会祀，祈福消灾，诸如雪神会、雷神会、雨神会、玩水龙、玩火龙、唱灵官戏等，名目繁多，无奇不有，既劳民伤财，也于事无补。在旧社会，统治阶级无视人民的疾苦，抗灾无方，救灾不力，群众只得寄希望于上天，聊以自慰而已。

在长期的生产生活实践中，人们逐渐积累了关于周围自然界的知

识,和与之斗争的经验,随着生产工具的改革和生产力的发展,人们开始挣脱封建迷信的枷锁,把“神”从各个自然领域中一步一步地赶了出去,使科学站立了起来,科学在人们思想领域中占了一定的地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党和政府十分关心人民的疾苦,建立了专门机构研究灾害发生发展的规律及防治措施,不断增强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对可能发生的自然灾害,及时作出预报,指导人们应顺自然规律,趋利避害。当灾害出现后,又组织和领导人民群众群策群力,抗灾救灾,千方百计减轻和弥补灾害造成的损失,保障人民生活。

为有利今后对自然规律的研究,现特编辑史料,详细记述我县发生的重大灾异如次:

丰都县重大自然灾害一览表

年代	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	年代	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
公元1132	旱灾	1521	旱灾
1328	旱灾	1529	旱灾
1331	大旱灾	1539	旱灾
1348	旱灾	1598	旱灾、疫病
1470	旱灾	1601	旱灾
1483	旱灾	1622	旱灾
1494	旱灾	1623	旱灾

年代	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	年代	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
1624	旱灾、洪水、风	1886	旱灾、地震
1625	旱灾、疫病	1890	雹灾、旱灾、洪水、雹灾
1626	旱灾、疫病、大水	1894	疫病、洪水、疫病、暴雨
1627	旱灾	1897	雷雨、洪水、雹灾、疫病
1648	旱灾、风灾、疫病	1899	旱灾、洪水、疫病
1672	大水	1901	洪水、旱灾、疫病
1684	旱灾、雷雨	1914	雹灾、旱灾、疫病
1788	大水、疫病	1919	疫病、旱灾、疫病
1810	旱灾、疫病	1921	风灾、疫病
1811	旱灾、洪水	1925	旱灾、旱灾、洪水、雹灾、疫病
1812	旱灾、洪水、疫病	1926	地震、洪水、疫病
1839	洪水、雹灾、疫病	1927	疫病、旱灾、洪水、雹灾、大水
1859	大水、洪水、雹灾、疫病	1928	旱灾、疫病
1860	大水、疫病	1929	旱灾、洪水
1870	大水、洪水、疫病	1930	旱灾、洪水、雹灾、疫病
1878	雹灾、大水	1932	旱灾、疫病、洪水
1879	地震	1933	旱灾、雹灾、洪水
1880	地震、雷雨	1934	旱灾、风、雹灾、大水
1884	雹灾、疫病、洪水、雹灾	1935	旱灾、大水、洪水、雹灾、疫病、雷雨

年代	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	年代	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
1936	旱灾、洪灾、风、 雹灾、疫病	1954	大水
1937	旱灾、疫病、大水、 霪雨	1955	旱灾、洪灾、雹灾
1938	旱灾、风灾、疫病	1956	洪灾、疫病、霪雨
1939	疫病	1957	洪灾、雹灾、疫病
1940	旱灾、霪雨	1958	洪灾、疫病
1941	旱灾、疫病	1959	旱灾、疫病
1942	旱灾、疫病	1960	旱灾、疫病
1943	旱灾、洪灾	1961	旱灾、疫病
1944	风、雹灾、疫病	1963	疫病
1945	旱灾、大水、疫病	1964	旱灾、洪灾、雹灾、疫病
1946	旱灾、洪灾、雹灾、疫病	1965	洪灾、疫病
1947	旱灾、疫病	1966	旱灾、洪灾、雹灾、大水
1948	洪灾、雹灾、疫病	1967	疫病
1949	旱灾、大水	1968	洪灾
1950	雹灾	1969	洪灾、雹灾、疫病
1952	旱灾、霪雨	1970	旱灾、洪灾
1953	旱灾、洪灾、雹灾、 风灾	1971	旱灾、洪灾
		1973	雹灾
		1974	旱灾、洪灾、雹灾

年代 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 年代 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

- | | |
|-----------------|--------------------|
| 1975 旱灾、洪灾、风、雹灾 | 1979 旱灾、洪灾、风、雹灾 |
| 1976 旱灾 | 1980 洪灾、风、雹灾、疫病、霪雨 |
| 1977 旱灾、洪灾、雹灾 | 1981 大水、洪灾、风、雹灾 |
| 1978 旱灾、洪灾、雹灾 | 1982 洪灾 |

5. 明成化六年(公元1470年)连月不雨。
6. 成化十九年(公元1483年)又苦旱。
7. 弘治七年(公元1494年)至十八年(公元1508年)饥旱、灾荒、连绵不绝。
8. 正德十六年(公元1521年)六月旱。
9. 嘉靖七年(公元1529年)大旱。
10. 神宗万历十九年(公元1599年)大旱。
11. 万历二十九年(公元1601年)大旱。
12. 天启四年(公元1622—1627年)大旱。
13. 崇祯四年(公元1640年)大旱。人相食，赤地千里。
14. 康熙二十三年(公元1684年)大旱。
15. 嘉庆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年(1807年、1808年、1809年、1810年、1811年、1812年)均大旱。
16. 光绪十二年(公元1886年)雨前大旱。

第十一章 旱灾

1. 南宋高宗绍兴二年(公元1132年)旱。
2. 元代天历元年(公元1328年)大旱,人相食。
3. 至顺二年(公元1331年)旱。
4. 至正八年(公元1348年)五月大旱。
5. 明成化六年(公元1470年)连月不雨。
6. 成化十九年(公元1483年)又苦旱。
7. 弘治七年(公元1494年)至十八年(公元1503年)饥旱、灾荒、连绵不绝。
8. 正德十六年(公元1521年)六月旱。
9. 嘉靖七年(公元1529年)大旱。
10. 神宗万历十七年(公元1589年)大旱。
11. 万历二十九年(公元1601年)大旱。
12. 天启间(公元1622—1627年)大旱。
13. 清顺治五年(公元1648年)大饥,人相食,赤地千里。
14. 康熙二十三年(公元1684年)大旱。
15. 嘉庆十五、十六、十七年(1810年、1811年、1812年)均大旱。
16. 光绪十二年(公元1886年)丙戌大旱。

17. 光绪二十五年(公元1899年)己亥六月大旱。
18. 民国三年(公元1914年)秋大旱。
19. 民国十四年(公元1925年)春大旱。
20. 民国十七年(公元1928年)戊辰、夏秋大旱。
21. 民国十八年(公元1929年)春夏无雨, 饮水绝, 饿殍载道, 为百年罕见。
22. 民国十九年(公元1930年)各乡镇大旱。
23. 民国二十一年(公元1932年)五、六月皆旱。这年粮少价高, 社坛场一块硬洋只买一升米, 逃荒的人不少。
24. 民国二十二年至二十五年(公元1933年至1936年)连四年旱。这次旱灾至重至惨, 有大量材料书其惨状。

(1) 旱情记载

民国二十二年四旬不雨, 烈焰高涨, 将熟未熟之稻, 含苞未放之禾, 悉行枯死, 直如火焚, 菜梁甘薯, 干枯尽净, 胶田收成不过三、四, 中田仅及一、二, 颗粒无收者, 比比皆是, 泉源告竭, 著名十直乡每年收获五十石租之代家湾大田, 亦颗粒无收。

民国二十三年伏旱高温, 忠义镇七月天气酷热, 室内华氏100度, 室外105度, 中午路绝行人, 塘干见底, 田裂禾枯, 全镇水田能收者, 仅及十分之三, 林家乡四十余日滴水未下, 有赶场之苦工^{二人}, 路上发痧, 顿时毙命。忠武镇从五月望日之后, 一直不雨, 音明、培元、理同三乡,

朔自六月迄今（八月）历时四十余日亢阳热酷，如火燎原。顺庆镇自插秧以来，四五十日亢阳不雨，十直乡肥沃之田，悉成龟裂，青青禾苗，尽行枯槁。人民典卖衣物易得之种子，一旦化为乌有。太和镇自废历卜节后，累月不雨，饮水绝源，田禾尽槁。南岸各乡镇，赤地百余里。

民国二十四年栽后五十余天不雨，禾苗枯死，饮水困难，秋收绝望，日食难度。全县四十五个乡镇受旱，灾情特重者64,399户，193,477人，被灾面积19,368方里，占46,100方里的42%，计损失水稻、包谷216,161石。当年有白合、崇兴、佛建、三建、湛普、十直、育太、平安、洋渡等三十五个乡镇，具文恳请减免田粮赋税，赈济灾黎。

民国二十五年四十五个乡镇遭大旱，栗子镇包谷正出穗，未能含苞，竟至枯槁，田中栽插甫毕，未下滴雨，塘无积水，溪堰断流，红苕高粱，完全未栽，灾情以向家山、茅坪、观音等处为最重；蒋家坝、手把岩、田丘田、雷家坝、耗子石等处为次之；其余之宋家岭、社林溪及厂天坝等处，收成也仅有五六，三建乡栽秧仅有十分之六七。七月天旱无雨，烈日熏蒸，甚过三伏，稻禾如焚，苕苗枯萎，无从移植，包谷正含苞而不实，蔬菜杂粮，完全断绝。

（2）社会景况

民国二十三年一月，忠义镇自入冬以来，一般贫民炊烟不举，另

妇老幼持刀荷锄，随地觅食，树皮为之一空，草根挖掘殆尽。二月七日，该镇已饿死饥民敖三、陈五、刘应怀、舒仁之、舒仁福、王先才、陈有私之妻、陈少隆之妹、周至堂之妻等十二人。四月青黄不接，沦为乞丐者七千人以上。所属得胜乡贫民蔡万胜、蔡如茂因天干无收，生活绝望。五月十二日仰天长叹：“天呀，只有一死！”当夜，二人竞相率轻生，吞烟自杀。新建镇两汇乡、鸽子坪、九里湾、桃子园、刀公溪等地，每日夜不燃灯，昼不举火者五六十户。仁寿镇五乡，嗷嗷待哺之灾民已达到三千余家，二月已饿死者计张时香之家，杜有江之家及杜文柏，杜先政等数十人。同德镇灾荒奇惨，两万灾民流离载道。极贫人数共有一万一千五百六十余名，次贫8·857人。顺庆镇湛家乡灾民325家，嗷嗷待哺者一千五百二十余人。至二月分，贫民朱六发、秦礼臣、陈么毛、彭秦氏、曾文林、吴坂山、湛乾坤、李六^{8个}等先后饿死。湛普乡佃主高利盘剥，造成十室九空，有灾黎5500人，日食难度。安仁镇兴盛乡灾民86名，联名觅保，向富户立据限期，重利相借，但再三要求，而富户坚持利己，不肯通容，致使灾民日食麻头灰根，号哭^泣地。义顺镇玉兴场灾民李顺海，无力维持生活，又借贷无门，家不举火者数日，于二月四日跳岩自杀。同年五月，县城乞丐甚多，沿门乞食，其状凄惨。二十六日杜家坝路毙一年约四十余之男子，观石滩堰仆一^男儿，奄奄垂死，投之以钱，亦不为动。太平镇四月

调查，全镇饥民共计3,214人，饿死者197人，卖妻鬻子逃荒者25人。各乡镇民团大队部，借公乱筹，重累人民，加之烟价低落，每两仅售洋一角五仙，谷价陡增，斗米已值三元以上，农村经济，完全破产。一月，十直乡灾民二百余人，外出吃大户。二月，县长李传麟到该乡视查，沿途所见，皆鹄形鹄面，伏于道旁，攀辕抱衣，啼泣诉苦，络绎不绝，及往洋渡溪，舟将达岸，蜂踊而来者数千人。当年县作户口调查，人口降为380,337人。（民国十八年全县人口为474,689人）

民国二十四年三月三日，县府大堂左侧，路毙男子一名，新桥饿毙年约三、四岁小孩二人，连日米，王爷庙拐、八角井，均有乞丐饿毙。

民国二十五年，观音乡、毛天坝等地，从正月起，每日有数十男女幼孩，各负草一筐，到熊国宾家以草易食，各给米或包麦杂粮一碗，历时三月余。

(3) 调查实例

成都一〇二信箱退休老工人代万志回忆：“民国二十五年大天旱，五十多天不下雨，田裂几寸宽，包谷火烧得熟，河水干断，井水莫滴，加上头三年旱，农村村民挖黄泥吃，饿死的人起客客，外出逃荒讨饭的起行行，有的走几步路倒地而不起。我老家在丰都崇德镇平安乡跳大石河人，全家七口，父亲饿毙，妈妈拖着我们五姐妹往外河逃生，7个人

妈走到大河坝就死了，我们拖到县城后，水都难觅一口，大哥被人领走，二哥报给别人，我是老三，在稻谷仓给一家老板当徒工，四妹被人引走，五弟被名山和尚弄去当徒弟，到现在都没下落，我后来被拉了丁，建国后在重庆安家，有三子二女，生活得很幸福。”

25、民国二十六年（公元1937年），栽秧后四十五天不下雨，一区沿江两岸普遭旱灾，北岸二区旱灾较重，春末夏初，青黄不接之时，饥民流离，病死饿毙，目睹心伤。

26、民国二十七年（公元1938年）栗子镇七月大旱，全境之玉米稻粱，稿成废草，不能结实，各地泉井绝源，塘堰水竭，数载连旱，人民生活苦极。

27、民国二十九年（公元1940年）春旱，无水栽秧，未栽面积严重地区达60%，轻灾地区也在20%左右，胡豆损失60%，麦子损失60%，包谷损失70%，黄豆、绿豆、米豆枯死半多，社坛全镇牛死110头，猪死500头，鸡死1000只。

28、民国三十年（公元1941年）五至七月旱。（附第一区村人乡旱灾履勘表于后）。

29、民国三十一年（公元1942年），插秧后，两月未降雨，重灾四十一个乡镇，全县稻谷无收者占30%，不及三成收者30%，仅达四至五成收者30%，五成以上者仅10%，甚者藤叶焦灼，大都绝望，一般乡民、哭声遍野，三坝乡 受灾735户，4278人

面积426方里，常年收入12600石，本年只收入6867石，损失6733石。新建乡受灾640户，2700人，面积19方里，常年收入1720石，本年只收720石，损失1000石。三元乡受灾6900亩，原租8514.57石，仅收1558.57石，不足两成。永兴乡受灾928户，4622人，面积13.1方里，常年收入7810石，本年只收2916石，损失4894石。理明乡受灾六个保，面积5012亩，常年收4400多石，本年收440余石，仅收一成。

30. 民国三十二年，（公元1943年）入夏后四十来日点滴俱无，含苞之禾，未吐即死，苕、梁、豆、蔬，触火即焚，受灾乡镇四十二个，重灾二十八个，全县减产五、六成之多，当年县建设科拨给重灾乡镇贷款599,280元。

31. 民国三十四年，（公元1945年）春旱无雨，十分之四的农田未栽上秧，栽后五月起，又四十余日不雨，重灾三十五乡镇，无收面积十三万六千四百余亩，减收粮食二十五万余石，有二十八个乡镇具文请减免田赋救济灾黎，河面、江池、长坡等乡外逃户达二千，仅河面乡第一保就有四十七户，逃到彭水县苏家坝去开荒求生。

32. 民国三十五年，（公元1946年）春起百日未雨，旱情严重，七月来，三建乡近两旬内烈日熏熏，稻禾如焚，苕苗枯萎，灾黎起居啼泣，仰天浩叹，似如痴颠。

33. 民国三十六年, (公元1947年)夏旱二十至二十五天, 观音、栗子、三建、金盘、仁沙、崇兴等乡受灾较重。栗子乡连旱二十余日, 包谷枯死, 红苕一茎未栽, 预计只收一、二。

34. 民国三十八年, (公元1949年)伏旱五十天, 被灾四十七个乡镇, 平均收获仅及三成, 兼之秋旱, 红苕栽插不齐, 已栽者亦多枯死, 灾民近三十万, 饥荒现象, 成为全省十七个重灾区之一, 当年县政府规定办法是,

- (1) 迅予保育再生稻, 不准摧毁践踏。
- (2) 迅即再种荞麦、洋芋、蔬菜等物。
- (3) 本年收获既欠, 民间存谷应予以储备用, 不准低价售出。
- (4) 查以米麦煮酒熬糖, 实属无限消耗, 增加开支, 应予取缔, 以裕民食, 违即重罚。
- (5) 查缴粮为人民应尽义务, 所有征借证据, 以及地方附加, 均应予为存储, 各户应扣谷完粮。

——附旱情统计如下——

丰都县民国三十八年度灾款状况表

乡镇名	被灾面积	原因	被灾成数
包鸾乡	1400 亩	旱灾严重	65%
平都镇	370 亩	久旱不雨	65%

名山镇	262	久旱不雨	70%
白合乡	378	"	70%
虎威乡	2949	"	75%
太和乡	1756	"	70%
永兴乡	1632	"	50%
湛普乡	816	"	65%
汇南乡	5163	"	75%
云台乡	1052	"	65%
新建乡	3321	"	72%
双路乡	3040	"	50%
佛建乡	4675	"	65%
兴义乡	5879	"	70%
高家镇	2168	"	70%
太运乡	2000	"	65%
龙孔乡	2836	"	50%
洋渡乡	3025	"	70%
太极乡	2120	"	75%
开峰乡	3295	"	65%
十直乡	3430	"	73%
镇江乡	7877	"	55%